附件6：项目要求

一、服务内容：部分安防、消防设备新增、更换及维修；

1、安防、消防设备清单详见附件5

2、负责对更换、维修设备的安装及更换，负责每季度定期巡检（含设备检测确保正常使用及安防设备除尘、清理、镜头擦拭）并有记录。

3、负责对院方使用人员进行安防设备正确使用方法指导。

二、资质要求：

1、营业执照（含项目相关范围）

2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

3、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、

4、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三、其他：

1、合同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年

2、产品质保期：2年

3、付款方式：按季度付款

四、自行勘察现场

1、勘察现场时间：2024年9月3日上午10:00-11:00

2、联系电话：安全保卫科69979772（孙科长）

3、勘察注意事项：

（1）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。

（2）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注：未现场踏勘的不允许报名（现场签到）